

乐山市殡仪馆 2023 年 部门预算

目录

第一部分 乐山市殡仪馆概况	2
一、基本职能及主要工作	3-4
二、部门预算单位构成	4
第二部分 乐山市殡仪馆 2023 年部门预算表	5
一、部门收支总表	6-7
二、部门收入总表	8
三、部门支出总表	9
四、财政拨款收支预算总表	10-11
五、财政拨款支出预算表(部门经济分类科目)	12-13
六、一般公共预算支出预算表	14
七、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预算表	15
八、一般公共预算项目支出预算表	16
九、一般公共预算“三公”经费支出预算表	17
十、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表	18
十一、政府性基金预算“三公”经费支出预算表	19
十二、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表	20
十三、部门预算项目支出绩效目标表	21
十四、政府采购预算表	22
第三部分 乐山市殡仪馆 2023 年部门预算情况说	23-26
第四部分 名词解释	27-29

第一部分 乐山市殡仪馆概况

一、基本职能及主要工作

（一）乐山市殡仪馆职能简介。

乐山市殡仪馆贯彻执行上级主管部门的各项民政工作方针、政策和法律、法规。承担市中区及周边区县遗体接送、冷藏、火化以及骨灰寄存等殡仪服务职责。

（二）乐山市殡仪馆 2023 年重点工作。

1. 提高政治站位。按照“党政同责、一岗双责、齐抓共管、失职追责”总要求，抓好领导班子建设，强化内部管理，带出过硬职工队伍，精准落实新形势下最新防疫政策，全力抓好安全生产。

2. 确保顺利搬迁。遵循“统一领导、分工负责、保证安全、协调配合”的原则，各部门团结协作，齐心协力做好新馆搬迁工作。

3. 有效防范处置应急事务。在新馆运行磨合期间，成立善后组，按照一年的过渡期实行新旧两馆同时运行。

4. 提升服务质量。把 2023 年定为“服务质量提升年”，从思想和行动上达到“三个转变”和“三个提升”，切实做到转变理念、转变方式、转变作风和提升管理、提升效率、提升形象。

5. 提升职业技能。组织开展职工职业道德和业务技能培训，使职工与岗位匹配度更高，同时将行业内先进的经验和理念融会贯通，让服务内容多元化、标准化、规范化，以满足新馆运营需要。

6. 深化新馆服务平台。面对新场馆、新设备、新理念，创新服务模式，增强服务特色，做好平台服务前端导入（殡仪服务进社区、“白事管家”推广）、平台服务（提升品质、实施空间功能可视化及功能性规划设计）、建立殡仪技能培训中心及职工心理服务站。

7. 提前做好清明节祭扫准备。一是超前研判、精准防范，开展安全隐患大排查，加强防疫物资储备及各项应急保障工作。二是运用多种形式开展殡葬法规政策知识宣传，倡导文明节俭丧葬理念，促进移风易俗，树绿色生态文明殡葬新风尚。

8. 迅速步入正轨。搬迁一年内，构建起较为完备的服务体系，提高服务能力，提升服务水平和服务质量；未来两年内，自主服务体系、标准化建设更加丰富，殡葬服务设施更加完备，满足并引领本地区现代文明殡葬新需求，推动绿色殡葬健康发展。

二、部门预算单位构成

乐山市殡仪馆下属二级预算单位 0 个，其中行政单位 0 个，参照公务员法管理的事业单位 0 个，其他事业单位 0 个。主要包括：

序号	预算单位名称
1	乐山市殡仪馆

第二部分 乐山市殡仪馆 2023 年部门预算表

一、部门收支总表（公开表1）

部门收支总表

部门：乐山市殡仪馆

金额单位：万元

收 入		支 出	
项 目	预算数	项 目	预算数
一、一般公共预算拨款收入	155.98	一、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收入		二、外交支出	
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拨款收入		三、国防支出	
四、事业收入	2,113.79	四、公共安全支出	
五、事业单位经营收入		五、教育支出	
六、其他收入		六、科学技术支出	
		七、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八、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2,531.63
		九、社会保险基金支出	
		十、卫生健康支出	9.51
		十一、节能环保支出	
		十二、城乡社区支出	
		十三、农林水支出	
		十四、交通运输支出	
		十五、资源勘探工业信息等支出	
		十六、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十七、金融支出	
		十八、援助其他地区支出	
		十九、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	
		二十、住房保障支出	28.63
		二十一、粮油物资储备支出	
		二十二、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二十三、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二十四、预备费	

		二十五、其他支出	
		二十六、转移性支出	
		二十七、债务还本支出	
		二十八、债务付息支出	
		二十九、债务发行费用支出	
		三十、抗疫特别国债安排的支出	
本年收入合计	2,269.77	本年支出合计	2,569.77
七、用事业基金弥补收支差额		三十一、事业单位结余分配	
八、上年结转	300.00	其中：转入事业基金	
		三十二、结转下年	
收入总计	2,569.77	支出总计	2,569.77

二、部门收入总表（公开表 1-1）

部门收入总表

部门：乐山市殡仪馆

金额单位：万元

项 目		合计	上年结转	一般公共预算 拨款收入	政府性基 金预算拨 款收入	国有资本 经营预算 拨款收入	事业收入	事业单 位经营 收入	其他收 入	上级补 助收入	附属单 位上缴 收入	用事业 基金弥 补收支 差额
单位代码	单位名称（科 目）											
	合 计	2,569.77	300.00	155.98			2,113.79					
		2,569.77	300.00	155.98			2,113.79					
371305	乐山市殡仪 馆	2,569.77	300.00	155.98			2,113.79					

三、部门支出总表（公开表 1-2）

部门支出总表

部门：乐山市殡仪馆

金额单位：万元

科目编码			单位 代码	单位名称（科目）	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上缴上 级支出	对附属单位补 助支出
类	款	项							
				合 计	2,569.77	560.77	2,009.00		
					2,569.77	560.77	2,009.00		
				乐山市殡仪馆	2,569.77	560.77	2,009.00		
208	05	05	3713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32.76	32.76			
208	05	06	371305	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	16.38	16.38			
208	10	04	371305	殡葬	2,478.51	469.51	2,009.00		
208	99	99	371305	其他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3.98	3.98			
210	11	02	371305	事业单位医疗	9.51	9.51			
221	02	01	371305	住房公积金	28.63	28.63			

四、财政拨款收支预算总表（公开表2）

财政拨款收支预算总表

部门：乐山市殡仪馆

金额单位：万元

收 入		支 出				
项 目	预算数	项 目	合计	一般公共 预算	政府性基 金预算	国有资本 经营 预算
一、本年收入	155.98	一、本年支出	155.98	155.98		
一般公共预算拨款收入	155.98	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收入		外交支出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拨款收入		国防支出				
一、上年结转		公共安全支出				
一般公共预算拨款收入		教育支出				
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收入		科学技术支出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拨款收入		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155.98	155.98		
		社会保险基金支出				
		卫生健康支出				
		节能环保支出				
		城乡社区支出				
		农林水支出				
		交通运输支出				
		资源勘探工业信息等支出				
		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金融支出				
		援助其他地区支出				
		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				
		住房保障支出				
		粮油物资储备支出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其他支出				
		债务还本支出				
		债务付息支出				
		债务发行费用支出				
		抗疫特别国债安排的支出				

六、一般公共预算支出预算表（公开表3）

一般公共预算支出预算表

部门：乐山市殡仪馆

金额单位：万元

科目编码			单位代码	单位名称（科目）	合计	当年财政拨款安排	上年结转安排
类	款	项					
				合 计	155.98	155.98	
					155.98	155.98	
				乐山市民政局	155.98	155.98	
208	10	04	371	殡葬	155.98	155.98	

七、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预算表（公开表 3-1）

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预算表

部门：乐山市殡仪馆

金额单位：万元

项 目				基本支出		
科目编码		单位代码	单位名称（科目）	合计	人员经费	公用经费
类	款					
			合 计	155.98	155.98	
				155.98	155.98	
		371305	乐山市殡仪馆	155.98	155.98	
		301	工资福利支出	155.98	155.98	
301	01	30101	基本工资	86.33	86.33	
301	02	30102	津贴补贴	9.80	9.80	
301	02	3010201	地方津贴补贴	9.80	9.80	
301	07	30107	绩效工资	59.85	59.85	

八、一般公共预算项目支出预算表（公开表 3-2）

一般公共预算项目支出预算表

部门：乐山市殡仪馆

金额单位：万元

科目编码			单位代码	单位名称（科目）	金额
类	款	项			
				合 计	

九、一般公共预算“三公”经费支出预算表（公开表 3-3）

一般公共预算“三公”经费支出预算表

部门：乐山市殡仪馆

金额单位：万元

单位编码	单位名称（科目）	当年财政拨款预算安排					公务接待费
		合计	因公出国 （境）费用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			
				小计	公务用车购置费		
	合 计						
371305	乐山市殡仪馆						

十、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表（公开表4）

政府性基金支出预算表

部门：乐山市殡仪馆

金额单位：万元

科目编码			单位代码	单位名称（科目）	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类	款	项					
				合 计			

十一、政府性基金预算“三公”经费支出预算表（公开表 4-1）

政府性基金预算“三公”经费支出预算表

部门：乐山市殡仪馆

金额单位：万元

单位编码	单位名称（科目）	当年财政拨款预算安排					
		合计	因公出国（境）费用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			公务接待费
				小计	公务用车购置费	公务用车运行费	
	合 计						

十二、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表（公开表5）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预算表

部门：乐山市殡仪馆

金额单位：万元

项 目				本年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科目编码			单位代码	单位名称（科目）	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类	款	项					
				合 计			

十三、部门预算项目支出绩效目标表（公开表6）

部门预算项目绩效目标申报表（2023年度）

部门：乐山市殡仪馆

金额单位：万元

单位名称	项目名称	预算数	年度目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性质	指标值	度量单位	权重	指标方向性
371-乐山市民政局		2,009.00									
371305-乐山市殡仪馆	2023年殡葬业务支出	2,009.00	购买殡葬业务日常耗材及相关服务,支付单位在岗人员工资待遇,保障殡仪业务正常运转	满意度指标	满意度指标	社会群众满意度	≥	95	%	5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火化率	≥	30	%	30	
				产出指标	质量指标	在岗人员覆盖率	=	100	%	20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火化量	≥	5500	个	30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全年投诉量	≤	10	件	5	

十四、政府采购预算表（公开表 8）

政府采购预算表

部门：乐山市殡仪馆

金额单位：万元

单位名称/项目名称	采购品目	数量	总金额	专门面向中小企业采购	专门面向小型、微型企业采购	专门面向监狱企业采购	专门面向残疾人福利性单位采购	采购说明
合 计			25.00					
371305-乐山市殡仪馆			25.00					
51110022Y000000253509-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C18040102-财产保险服务	8	5.00	否	否	否	否	
51110022Y000000253509-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C23120301-车辆维修和保养服务	4	12.00	否	否	否	否	
51110022Y000000253509-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C23120302-车辆加油、添加燃料服务	4	8.00	否	否	否	否	

第三部分 乐山市殡仪馆 2023 年部门预算情况说明

一、收支预算情况说明

按照综合预算的原则，乐山市殡仪馆所有收入和支出均纳入部门预算管理。收入包括：一般公共预算拨款收入、事业收入；支出包括：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卫生健康支出、住房保障支出。乐山市殡仪馆 2023 年收支预算总数 2569.77 万元,比 2022 年收支预算总数增加 1337.65 万元，主要原因是： 预计 2023 年殡仪馆搬迁，新增搬迁前期费用，其次搬迁后新馆较旧馆面积增加了 2.5 倍，可供丧属选择的服务类型增多，单位运营收入、成本随之增加。

（一）收入预算情况

乐山市殡仪馆 2023 年收入预算 2569.77 万元，其中：上年结转 300 万元，占 11.67%；一般公共预算拨款收入 155.98 万元，占 6.07%；事业收入 2113.79 万元，占 82.26%。

（二）支出预算情况

乐山市殡仪馆 2023 年支出预算 2569.77 万元，其中：基本支出 560.77 万元，占 21.82%；项目支出 2009 万元，占 78.18%。

二、财政拨款收支预算情况说明

乐山市殡仪馆 2023 年财政拨款收支预算总数 155.98 万元,比 2022 年财政拨款收支预算总数减少 163.14 万元，主要原因是 2023 年财政仅拨付基本支出中的工资性支出。

收入包括：本年一般公共预算拨款收入 155.98 万元；支出包括：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155.98 万元。

三、一般公共预算当年拨款情况说明

（一）一般公共预算当年拨款规模变化情况

乐山市殡仪馆 2023 年一般公共预算当年拨款 155.98 万元，比 2022 年预算数减少 163.14 万元，主要原因是 2023 年财政仅拨付基本支出中的工资性支出。

（二）一般公共预算当年拨款结构情况

一般公共预算服务支出 155.98 万元，占 100%。

（三）一般公共预算当年拨款具体使用情况

1.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社会福利（款）殡葬（项）2023 年预算数为 155.98 万元，主要用于：市殡仪馆在编人员工资性支出。

四、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情况说明

乐山市殡仪馆 2023 年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 155.98 万元，其中：

人员经费 155.98 万元，主要包括：基本工资、津贴补贴、绩效工资。

五、“三公”经费财政拨款预算安排情况说明

乐山市殡仪馆 2023 年没有使用财政拨款安排“三公”经费预算。

六、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情况说明

乐山市殡仪馆 2023 年没有使用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安排的支出。

七、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情况说明

乐山市殡仪馆 2023 年没有使用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拨款安排的支出。

八、其他重要事项的情况说明

(一) 机关运行经费情况

乐山市殡仪馆为事业单位，2023 年按规定未使用机关运行的相关科目。

(二) 政府采购情况

2023 年，乐山市殡仪馆安排政府采购预算 25 万元，其中，政府采购货物预算 0 万元；政府采购工程预算 0 万元；政府采购服务预算 25 万元。

(三) 国有资产占有使用情况

截至 2022 年底，乐山市殡仪馆所属各预算单位共有车辆 8 辆，其中，市级领导干部用车 0 辆、定向保障用车 1 辆、特种专业技术用车 6 辆、其他用车 1 辆。单位价值 200 万元以上大型设备 0 台（套）。

乐山市殡仪馆 2023 年部门预算未安排购置车辆及单位价值 200 万元以上大型设备。

(四) 预算绩效情况

2023 年乐山市殡仪馆开展绩效目标管理的项目 1 个，涉及预算 2009 万元。其中：特定目标类项目 1 个，涉及预算 2009 万元。

第四部分 名词解释

(一) 财政拨款收支情况：指一般公共预算、政府性基金预算、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拨款收支情况。

(二) 一般公共预算拨款收入：指市级财政当年拨付的资金。

(三) 事业收入：指事业单位开展专业业务活动及辅助活动所取得的收入。

(四) 其他收入：指除上述“一般公共预算拨款收入”、“事业收入”、“事业单位经营收入”等以外的收入。

(五) 上年结转：指以前年度尚未完成，结转到本年仍按原规定用途继续使用的资金。

(六) 社会保障和就业（类）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款）事业单位离退休（项）：反应事业单位开支的离退休经费。

(七) 社会保障和就业（类）行政事业单位离退休（款）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项）：指部门实施养老保险制度由单位缴纳的养老保险费的支出。

(八) 社会保障和就业（类）行政事业单位离退休（款）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项）：指部门实施养老保险制度由单位缴纳的职业年金的支出。

(九) 社会保障和就业（类）其他社会保障和就业（款）其他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项）：指除上述项目外，其他用于行政事业单位离退休方面的支出。

(十) 医疗卫生与计划生育（类）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款) 事业单位医疗(项): 指事业单位用于缴纳单位基本医疗保险支出。

(十一) 住房保障(类) 住房改革支出(款) 住房公积金(项): 指由单位及其在职职工按规定缴存的住房公积金支出。

(十二) 社会保障和就业(类) 社会福利(款) 殡葬(项): 反映我馆为开展殡仪服务方面的各项支出。

(十三) 基本支出: 指为保证机构正常运转, 完成日常工作任务而发生的人员支出和公用支出。

(十四) 项目支出: 指在基本支出之外为完成特定行政任务和事业发展目标所发生的支出。

(十五) 三公经费: 纳入预算管理的“三公”经费, 是指部门安排的因公出国(境)费、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和公务接待费。其中, 因公出国(境)费反映单位公务出国(境)的国际旅费、国外城市间交通费、住宿费、伙食费、培训费、公杂费等支出;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反映单位公务用车车辆购置支出(含车辆购置税)及租用费、燃料费、维修费、过路过桥费、保险费等支出; 公务接待费反映单位按规定开支的各类公务接待(含外宾接待)支出。